

东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0年东莞市道路养护项目

受托单位：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DGCZ-JX-2021-005

报告日期：2021年9月

【摘要】受东莞市财政局委托，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0 年道路养护项目实施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 **77.5 分**，绩效等级为“中”。

项目主要产出：养护方面，2020 年完成国省道公路养护里程 408.058 公里，县道公路养护里程 375.941 公里，市直管城市道路养护里程 145.798 公里，国省、县道桥梁、隧道检修里程为 65.45 公里，市直管城市道路检修里程 49.78 公里；维修方面，完成维修工程 489 项，其中，国省道共完成 132 项，县道共完成 128 项，市属城市道路共完成 118 项，桥梁、隧道共完成 111 项。

存在主要问题：1. 预算编制缺少依据，预算资金科学性欠缺；2. 下属养护所资金支付、档案管理存在欠缺；3. 合同体系存在缺陷，第三方单位角色重叠；4. 部分路桥养护质量不高、养护成本不合理；5. 部分路段养护不及时，居民反馈意见较多；6. 开展预防性养护不足，市属道路状况较差；7. 养护信息公示反馈途径少，不利出行安排。

绩效管理建议：1. 完善测算依据，科学编制预算；2 加强下属养护所过程和资金支付材料管理；3. 优化合同管理，探索巡查维修分离可能性；4. 加强设计过程管理，委托有资质单位设计；5. 发挥监理单位职能，强化各单位的责任；6. 加强巡查，及时发现、严格按标准处理；7. 加强排水系统预防性养护，防范水蚀侵害；8. 提高预防养护的计划性和科学性；9. 加强反馈途径和信息公示，方便居民沟通。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4
(三)资金使用情况.....	5
(四)现场评价.....	6
二、绩效评价结果.....	7
(一)评价结论.....	7
(二)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7
三、项目绩效管理经验、问题与建议.....	13
(一)经验.....	13
(二)问题.....	14
(三)绩效管理建议.....	24
附件 1.绩效评分表.....	32
附件 2.公众满意度调查.....	43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东府办〔2019〕51号)、《关于印发<东莞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东财〔2021〕50号)的有关要求,2020年道路养护维修经费(包括公路小修保养经费、城市路桥养护费、路桥养护及检修费)纳入2021年东莞市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范围。东莞市财政局委托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的2020年道路养护项目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为77.5,绩效等级为“中”。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0年道路养护维修经费包括3个子项目,分别是:

(1)公路小修保养经费:公路事务中心负责养护的3条国道、6条省道干线公路。国省道分别是:国道107(北京-香港)、国道220(东营-深圳)、国道228(丹东-东兴)、省道120(广州-华城)、省道122(荔城-大岭山)、省道256(从化-虎门)、省道357(平潭-东莞)、省道359(西冲-宝安)、省道529(龙华-黄江)。国省道408.058公里,国省道桥梁303座,隧道8座。

2020年安排经费10453.88万元,主要用于管养路段的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沿线设施维修保养经费,以及养护工程机械台班费用、桥梁检测费用、下属事业单位使用的水费、电费和油料费。

(2) 城市路桥养护费：负责养护 14 条市属城市道路，市属城市道路 145.798 公里，城市桥梁 215 座，隧道 2 座。市属城市道路分别是：石鼓连接线、港口大道、鸿福东路、八一路、松山湖大道、东部快速路、生态园大道、东莞大道、广园快速路、环城北路、环城东路、环城南路、环城西路、环城北路望牛墩连接线。

2020 年度安排预算经费 12803.28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路面养护，标线修补，标志修补，桥梁检查，修复道路、桥梁病害等。

原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实施部分市属城市道路，于 2019 年 5 月移交给市公路事务中心负责。

(3) 路桥养护及检修费。负责养护 21 条县道公路，县道 388.134 公里，县道桥梁 125 座，乡道桥梁 1 座；县道分别是：X195、X204、X231、X232、X233、X234、X235、X236、X237、X238、X239、X240、X241、X242、X243、X244、X245、X246、X247、X248、X249。

2020 年安排预算为 13069 万元，主要用于：公路桥梁检修费，公路桥梁日常保洁及保洁监理费，县道桥涵经常检查、定期检查及费用监理，桥涵标设置与维护费，公路技术状况检测，桥梁、涵洞和隧道专项，其他养护杂费，包括：应急设备运行维护费、应急班房水电费、应急班房维修费（其中桥头、石排应急道班维修）、稻谷补偿费等。

原由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负责的县道养护工作于 2019 年 10 月起移交给市公路事务中心负责。

养护维修的具体内容包括的保持道路功能和设施完好所进行的对路面轻微损坏的零星修补，主要包括路面修补、路面附属设施维修、交通导改等。

根据《道路养护维修工程管理制度》，其养护工作流程如下：施工单位制定计划、监理单位审查计划、公路事务中心工程管理人员审核计划（技术复杂的或改变公路设施结构、形式等可委托专业单位设计和审查）、公路事务中心养护部门（指养护一部、养护二部、养护三部、桥梁隧道部，下同）负责人复核计划、分管领导审批计划。上述人员审查同意的，同时签批《养护维修工程计划审批表》。审批同意后，公路事务中心各养护部门以《养护维修工程计划通知单》下达计划（需签订施工单项合同的，由施工单位签订后呈报公路事务中心分管领导签订）。

根据《东莞市道路日常维修工程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其中单项合同估算100万元以下的维修工程属于日常维修的范围，管理部门应先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日常维修单位，并根据市政府对《关于我市财政性资金单项合同估算投资100万元人民币以下的零星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问题的请示》的批示精神，可直接由招标确定的日常维修单位实施。

单项合同估算投资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的维修工程，不应纳入日常维修范围。其中：1、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200万元（不含200万元）的维修工程应按程序上报市政府批准，并确定资金来源后再按照《东莞市建设工程

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东府〔2003〕103号)有关规定进行公开招标。2、单项合同估算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的维修工程,按《东莞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暂行办法》(东府〔2011〕90号)的规定执行。

维修工程如属于抢险、应急工程的,按《关于印发〈东莞市抢险、应急和修复工程项目报批建设工程流程〉的通知》(东府办〔2013〕135号)的规定执行。

质量与验收:养护维修工程实行第三方检测,施工单位向各养护部门申请开展工程质量检测工作。各养护部门组织检测单位、监理单位开展工程检测。养护维修工程检测合格后方可开展工程验收工作。检测不合格的,施工单位须在收到检测结果之日起5日内(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进行整改;整改后及时向各养护部门申请复检。复检不合格的,施工单位同样须在收到复检结果之日起5日内(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进行返工;返工后及时向各养护部门重新申请检测。

养护维修工程应完成如下工作方能进行验收:(一)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且外业核查合格。(二)工程检测合格。(三)工程完工验收资料和监理资料通过各养护部门的审核。

质保期:国省道路面和交通设施维修质保期为一年;县道路面和交通设施质保期为半年;市属城市道路路面质保期为一年,交通设施为半年。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项目三个子项的2020年绩效目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1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度目标
1	城市路桥养护费	2020 年度, 计划完成路面养护面积 102058 平方, 标线修补面积 76900 平方, 标志修补数量 191 套, 桥梁检查数量 242 座
2	公路小修保养经费	国省道里程(包括 3 条国道、6 条省道)412.445 公里范围内, 以实际发生小修保养数量为准, 及时、快速、高效对国省道进行维修、养护, 保证国省道公路技术状况达标 85 以上, 优良路率达到 90%以上,
3	路桥养护及检修费	2020 年度计划完成路面维修面积 120000 平方, 沥青灌缝长度 200000 米, 标线修补面积 150000 平方, 标志修补 230 套, 保洁面积 8182998.5 平方。

(三) 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资金情况: 年初安排市级财政预算为 36326.16 万元, 调整后实际下达 32580.16 万元, 实际支出 32464.09 万元, 年初预算执行率为 89.37%, 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99.64%。资金详细情况见下表。

项目资金支出率

表 2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安排(万元)	预算调整后(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年初预算执行率	调整后预算执行率
1	公路小修保养经费	10453.88	6707.88	6669.31	63.8%	99.42%
2	城市路桥养护费	12803.28	12803.28	12737.94	99.49%	99.49%
3	路桥养护及检修费	13069	13069	13056.84	99.91%	99.91%
3.1	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2897.53		
3.2	公路事务中心			10159.31		
	合计	36326.16	32580.16	32464.09	89.37%	99.64%

(四) 现场评价

选取 2020 年实施项目中，城市路桥养护费、公路小修保养、路桥养护及检修项目中资金量大、重要程度高、影响广泛的具有代表性项目各 2 个，合计 6 个项目。并组织相关专家对这 6 个项目进行了资料现场核查，检验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现场评价项目列表

表 3

序号	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金额 (万元)
1	东部快速横沥出口（横沥转盘）	X195 线横沥路段维修工程	县道路面	78.17
2	寮步莞樟路	S357 线大朗至寮步路段沥青路面维修工程（K85+029-K99+520 左幅）	国省道路面	72.98
3	环城路南	环城路南维修工程	市属道路路面	99.55
4	麻涌	2020-X003 县道项目 X245 线进园中桥左幅桥台搭板、桥面破损修复工程	县道桥梁	11.37
5	高埗	2020-G028 S120 线草墩大桥左幅防撞栏改造工程	国省道桥梁	65.91
6	环城路南同沙段	城市桥梁选取环城路同沙水库跨渠桥桥面维修和伸缩缝修复工程	市属道路桥梁	19.48

二、绩效评价结果

(一) 评价结论

通过前期座谈，资料分析、专家现场核查、问卷调查、综合评价等方式，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定，2020 年道路养护项目绩效得分为 77.5 分，绩效等级为中（详见附件指标评分表）。

评价情况总表

表 4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	77.5	77.49%
一、前期工作	20	18.0	90.00%
二、项目管理	20	15.0	74.95%
三、产出	35	24.5	70.00%
四、效果	25	20.0	80.00%

(二) 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1. 前期工作

项目立项

项目依据较为充分，公路小修保养经费、城市路桥养护费、路桥养护及检修费三个子项，其立项符合部门主要职能，符合东莞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立项规范性较好。

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强，绩效指标明确性好，可以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符合相关性、系统性、重要性原则。

资金投入

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欠佳，主要问题是缺少预算编制组成说明和依据，预算编制采用增量预算。各项目预算资金多以上一年支出为依据进行估算，存在支出固化的问题。各子项仅有总的支出，但各项目的费用组成、计算方法均不明确。特别是对于国省道、市属道路、县道对应不同性质道路、不同路龄、状况的道路面积、维修率、维修年费用等关键依据和指标未能提供，缺少相应的维修养护标准，预算测算依据不明确；项目资金分配较为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2. 过程管理

资金管理

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9.64%，预算执行率高。合计预算为 36326.16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32580.16 万元。预算调整率方面，其中公路小修保养经费预算安排 10453.88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后安排 6707.88 万元。

主要原因有以下三点：（一）由于“十三五”全国干线公路养护管理评价工作部署，国省道路况提升整治工程作为应急工程实施，所需费用约 1.1 亿元从品质交通千日攻坚行动资金中统筹解决，市财政收回 2020 年部门预算“公路小修保养经费”已安排 3 条国道的保养经费 1763 万元；（二）市财政局在“粤财综[2019]86 号 2020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项目中安排下达，同时收回“公路小修保养经费”一般专项 2146 万元；（三）省下达国家公路网命名调整专项资金 163 万元，市财政在“公路

小修保养经费”项目中安排下达。

项目预算调整主要是省相关资金统筹调减，以及市政府会议要求，预算调整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预算调整符合项目需求；主要问题资金使用合规性欠佳，资金管理不完善。一是现场核查期间部分资金支付、档案管理存在欠缺，佐证资料不完善。二是部分项目资金支付时间不合理，项目的尾款大多集中在年底支付，不同工期的工程款项，多在年底一次性安排支付，与合同规定的按期支付要求不一致。

组织实施

项目单位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管理制度的科学性欠佳，合同体系上存在缺陷，制度有漏洞；制度执行有效性，部分项目的档案管理和支付未能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项目监管有效性方面都有所欠缺，主要是对第三方单位和下属养护所监督方面存在不足；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较好，2020年未发生因道路养护作业保护措施或保障机制不到位出现相应生产事故。

3. 产出情况

产出数量

(1) 经统计，2020年1月-12月，市公路事务中心共完成养护维修工程489项，其中，国省道共完成132项，县道共完成128项，市属城市道路共完成118项，桥梁、隧道共完成111项。

完成国省道、市道、县道维护和保洁养护和保洁里程如下表4。桥梁隧道维修、检测里程和费用如表5。

国省道、市道、县道维护和保洁里程表

表 5

项目	国省道公路		县道公路		市直管城市道路	
	维修费	保洁费	维修费	保洁费	路面维修费	交通设施养护费
养护里程（公里）	408.06		375.94		145.80	
全年养护实际支出数（万元）	5030.41	2083.00	11029.58	3436.78	8958.66	524.69

注：1. 市直管城市道路的保洁由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

2. 交通设施养护费主要包括沿线设施维修保养经费，如道路交通标线、栏杆、各类交通指示牌、标志牌等交通设施养护及维修等。

桥梁隧道维修检测费用表

表 6

项目	桥梁、隧道			
	国省、县道		市直管城市道路	
	维修费	检测	维修费	检测
养护里程（公里）	65.45		49.78	
全年养护实际支出数（万元）	2940.62	1583.22	1791.69	1151.41

产出质量

公路技术状况指数 PQI。2020 年国省道 PQI 值为 85.75，以及县道 PQI 值为 85.1，市属城市道路 PQI 值为 82.96。市属道路的 PQI 值低于 85 分。

现场核查发现多处桥梁维修质量不合格，桥梁维修质量合格率低于 100%；经资料审核，公路小修保养项目 2020 年共实施 134 项，根据查阅相关验收证书，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均签署同意验收意见。现场部分抽样核查未发现问题，小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根据资料核查，市公路事务中心每月对市属城市道路交通设施、市区公交亭站牌等附属设施的养护质量进行考核，根据每月的考核情况通报，A、B、C 三个包的养护评定结果

均为好以上，设施设备完好率为 100%。根据资料核查，月度综合考评优良率均为 98%，大于年初设定的 85%。

产出时效

经现场核查，日常养护项目完成及时、公路损坏修复完成存在养护不及时的情况，特别是县道状况明显低于省、市道，修复不及时。应急维修及时率较好。

产出成本

经现场核查，部分项目养护、维修成本偏高，成本较往年有小幅提升。经对比其他广州、杭州等城市情况，养护成本存在不合理。

4.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对缓解东莞市交通压力提升效果一般，一定程度上保障了东莞市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

2020 年项目优路率为 92%，超过年初设定的目标值 90%，且近三年优路率都在 90%以上；2020 年未发生因养护工作不到位导致的媒体曝光事件。项目社会效益良好。

生态环境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地改善公路路容路貌，营造优美绿化环境，基本达到了绿化优美、路面整洁、设施完好的目标。

可持续效益

项目养护运行管理机制建设机制存在欠缺，需要进一步

优化养护运行管理机制，需要加强第三方单位的考核，强化各单位的责任。相较于其他广州、深圳、北京等城市仍存在机制不完善、体系不完整的问题，预算编制、养护定额制定、合同体系、第三方监督管理等方面都存在明显不足，导致项目资金的产出和效益未能最大化；通过项目的实施，较好的促进了东莞市路网功能发挥，但仍存在维修不及时、预防性养护不足，养护成本不合理等较为突出的问题，不利于当前和未来路网功能发挥。

满意度

通过满意度调查，公众对东莞市 2020 年道路养护工作实施情况整体的满意情况为 96.63%，群众满意度高。

5. 降档指标和一票否决

经核查，市公路事务中心所提供的评价资料具有真实性，没有发现有违规等需要降档现象，也没有发生需一票否决的违法违纪行为。

三、项目绩效管理经验、问题与建议

(一) 经验

1. 为创全国文明城市构建良好道路环节

市公路事务中心按规范做好道路桥梁巡查养护工作，对公交候车亭、桥梁护栏、公路防撞墙、雨水井、指示牌、标志标线等道路设施损坏现象，及时组织修复，维护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组织下属各公路养护所、保洁服务单位扎实做好国省道公路保洁清扫工作，尤其是对主次干道、商业大街、镇街繁华路段，与高快速路、市政道路接驳路段等重点路段，加大道路清扫、冲洗及洒水频次，对公路卫生死角、清扫车保洁盲区，加强人工清扫保洁力度，切实提升公路保洁质量，保持良好的路容路貌。

督促养护单位、施工单位加强养护维修工程、公路大修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落实安全警示标志标牌设置、错峰作业、施工防尘降噪等文明施工措施，做好现场交通疏导工作，保障施工现场环境整洁有序。

通过上述措施，为争创全国文明城市“五连冠”构建良好的道路环境。

2. 以信息化手段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市公路事务中心按照智慧交通建设要求，已完成公路信息化系统建设，系统于2020年10月起正式运行，主要应用于公路巡查、养护维修工程管理、桥梁边坡隧道及水浸点监测等方面，通过信息化手段助力提升道路养护精细化水平。

(二) 问题

1. 预算编制缺少依据，预算资金科学性欠缺

项目预算申报书中，缺少预算编制组成说明和依据。通过审核预算申报资料及与项目单位座谈过程发现，项目预算编制采用增量预算，各项目预算资金多以上一年支出为依据进行估算，存在支出固化的问题。各子项仅有总的支出，但各项目的费用组成、计算方法均不明确。

以广州市为例，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制定了《广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 2018》，根据道路类型、道路等级、使用年限不同等特征设置了 21 种道路维修率、20 种排水设施疏通清捞频率，6 种桥梁隧道设施小修维修率。以不同维修率乘以养护道路面积、或桥梁隧道长度即可得出当年应当维修的工程量；同时对道路维护工程、规定了 30 种道路的年费用（元/每平米、个、套），27 种排水疏通养护工程的年费用（元/米、座），6 种桥梁维护工程（元/每平米）的年费用，2 种隧道维护工程的年费用（元/每平米），北京市也颁布了类似的估算指标。

年度费用估算=养护面积×维修率×年费用。

通过上述方式可以较为准确得到每年、每条路应当维护的工程量、工程单价等信息，计算可得年度费用。

而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对于维修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维修率和年费用两项指标未能提供。相关测算依据未能在预算中体现，不利于对比各项目实际支出成本与预计成本，导致没有降低成本的动力，预算编制缺乏科学性。

2. 项目资金支付、档案管理存在欠缺

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本部的资金支付手续、过程材料较为齐全、完整。现场核查阶段，部分支出原始凭证有待完善和补充，缺少相应的佐证材料。如抽查的 2020-X003 县道项目 X245 线进园中桥左幅桥台搭板、桥面破损修复工程、2020-G028 S120 线草墩大桥左幅防撞栏改造工程等项目提供的佐证资料不全，部分缺少维修前后对比照片。经资料核查，存在国省道、县道部分项目的未能及时验收归档，合同的尾款多在年底集中支付，或存在多期款项集中在一期支付，支付时间不合理，不符合按期支付的合同规定。

如公路小修保养经费中，于年底的 2020 年 11 月、12 月集中支出了多项 2017、2018 年发生的工程尾款。而根据合同要求，一年质保期满后，甲方签发质量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由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尾款。2018 年之前的项目，应当于 2019 年满质保期，并支付尾款。不应集中于 2020 年末才集中支出；城市路桥养护经费中，付美升达城市路面维护 B 包 2020 年 1-3、6-9 工程款约 627 万于 10 月 27 日一天支付。付恒昌城市路面维护项目 A 包 15、16、17 期工程款集中于 11 月 23 日支付。广西环城城市桥梁 2019 年第 3、4 期约 16 万元，2020 年第 1-10 期约 600 万元，等款项集中于 2020 年 11、12 月集中支付。

3. 合同体系存在缺陷，第三方单位角色重叠

根据现场调研和梳理合同体系，公路事务中心负责签订的合同，其巡查和管养分别由不同的单位负责，第三方单位

的角色相对独立。但原由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的城市路桥养护费项目，东莞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负责的路桥养护及检修费，这两个子项目的合同体系存在巡查和维护角色不分离的缺陷。

如城市路桥养护费子项目中，由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与广东润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恒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一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三家单位签订的包 A、包 B、包 C，均包含巡查和维护费用。

如路桥养护及检修费子项目中，单项合同造价 100 万元以下的公路养护维修工程，由东莞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与福建路桥、广州公路、衡阳路桥等单位签订的 12 个包合同中，均同时包含了公路巡查和公路养护维修工程两项任务。

经咨询相关专家和查阅相关管理制度，在广州市、深圳市等地的养护管理办法和实际操作，都实施了巡查和管养分离、设计和施工分离的管理方式。

上述合同体系存在缺陷，主要问题是合同委托了的第三方单位同时承担巡查和管养工作，存在角色重叠，职能不清晰的情况；另外在实际工作中，为提高维修效率，往往将设计工作与维修工作同时委托给施工单位，施工和设计没有分离。设计和施工方案缺乏必要的第三方审核，设计合理性、科学性缺少论证和审核。

上述合同体系存在的缺陷，可能导致管养单位为了便于维修或提高养护利润，只上报部分巡查中发现的问题或易于解决的浅表问题，而不是需要紧急维修或潜在重大问题，不

利于提高养护质量；施工单位为了施工利润或便于自身施工，而不是选择全生命周期成本最低的设计，仅选择能提高施工利润的施工工艺或自身较为熟悉的工艺，不利于降低养护成本。

合同体系中存在的巡查与管养、维修不分离，设计与施工重叠，与现行的工程管理原则相违背，都不利于科学管理。

4. 部分路桥养护质量不高、养护成本不合理

经现场调研和资料核查，发现部分抽样点养护质量不高，如：如 X245 线进园中桥左幅桥台搭板、桥面破损修复工程中左幅桥桥台踏板修复范围不完整，桥的另一侧未纳入修复范围。桥面伸缩缝、防撞墙的修复不到位，桥面出现多条纵向裂缝；S120 线草墩大桥左幅防撞栏改造工程中伸缩缝处遮盖钢板安装方式不妥，限制了桥梁伸缩；雨天排水不畅，根据问卷调研，部分居民反映，雨天排水不够完善，希望能加强道路的排水功能。

部分项目设计不合理、单价过高，如：S120 线草墩大桥左幅防撞栏改造工程预算中，植筋 20，深度为 25cm 单价为 52.21 元/个，价格太高。8cm 厚 C30 砼人形道板 2251.56 元/M³，价格太高不合理；X245 线进园中桥左幅桥台搭板、桥面破损维修工程，其设计的桥台搭板厚 $0.1+0.35+0.12=0.57$ 米，不经济也不合理。

通过文献和资料调研、专家访谈方式，综合对比上海、南京、深圳、杭州、广州等城市的养护率和养护成本来看，东莞市路桥养护成本不合理。

其中表 7-表 10 为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提供的 2018-2020 年经费数据，计费方式为（元/米）。

2018 年道路养护成本单价

表 7

项目	国省道公路		县道公路		市属道路	
	维修费	保洁费	维修费	保洁费	维修费	设施维修
养护里程（公里）	408.06		---		---	
全年养护实际支出数（万元）	8259.56	1369.38	---	---	---	---
养护单价（元/米）	202.41	33.56	---	---	---	---

说明：1、2018 年市公路事务中心未接管县道、市属道路。2、桥梁养护费包含在路面日常维修费中。

2019 年道路养护成本单价

表 8

项目	国省道公路		县道公路		市属道路	
	维修费	保洁费	维修费	保洁费	维修费	设施维修
养护里程（公里）	412.45		383.66		---	
全年养护实际支出数（万元）	9371.20	1978.04	12648.60	2998	---	---
养护单价（元/米）	227.21	47.96	329.68	78.14	---	---

说明：1、桥梁养护费包含在路面日常维修费中。2、市公路事务中心在 2019 年 9 月接管市直管城市道路，无法统计全年数据。

2020 年道路养护成本单价

表 9

项目	国省道公路		县道公路		市属道路	
	维修费	保洁费	维修费	保洁费	维修费	设施维修
养护里程（公里）	408.06		375.94		145.80	
全年养护实际支出数（万元）	5030.41	2083	11029.58	3436.78	8958.66	524.69
养护单价（元/米）	123.28	51.05	293.39	91.42	614.46	35.99

说明：1、因 2020 年国省道公路需开展“迎国评”工作，进行了“十三五”迎国评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路况升级整治工程，投资规模约 1 亿元，国省道养护经费被收回 1763 万元由市财政局统筹。

2、2020 年国省道、县道养护经费不包含桥梁、隧道养护经费。

2020 年桥梁养护成本单价

表 10

项目	国省\县道		市直管城市道路	
	维修费	检测	维修费	检测
养护里程（米、延米）	65451.76		49775.6	
全年养护实际支出数（万元）	2940.62	1583.22	1791.69	1151.41
养护单价（元/米）	449.28	241.89	359.95	231.32

其中表 11 为上海、南京、杭州、广州等地的综合单价和保养率，计费方式为（元/平方米）。

其他城市养护成本单价

表 11

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5-10 年）		沥青混凝土路面（一般道路）		人行道（预制块）	
	保养率（%）	综合单价（元/m ² ）	保养率（%）	综合单价（元/m ² ）	保养率（%）	综合单价（元/m ² ）
上海	0.5	4.54	6	6.88	2	4.4
南京			7	20.00	5	6
杭州			4-8	9.77	4-10	6.11-12.22
广州	1	6.98	4	12.71	5	5.52

其他城市以综合单价以（元/平方米）计算，东莞是以（元/米）米计算成本，两者不能直接相比较。参考主干道 30-40 米，次干道 20-24 米，支路 14-18 米。以城市道路平均宽度为 30 米计算。

县道方面：县道养护经费 2019 年养护经费为 12648.6 万元，2020 年养护经费为 11029.58 万元，养护面积为 7562250 平方米。其中 2020 年用于支付东莞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养护期间遗留的工程欠款 5164 万，实际用于支付 2020 年养护项目合同的仅为 5865.58 万元。下达工程计划预算约

7500 万元。根据工程合同支付条款，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80%，另有 20% 的合同款项待质保期满支付，该 20% 的质保金也应当计入总的养护费用。因此 2019、2020 年均养护费用平均应当约为 9375-11000 万元，对应县道公路养护单价为 12.39-14.54 元/平方米。

参照《广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8），混凝土路面使用年限 10 以下年费用为 6.89 元/平方米，使用年限 15 以下年费用为 10.37 元/平方米，使用年限 15 以上年费用为 13.82 元/平方米。

可见东莞市县道维护单价已经接近使用年限 15 以上年费用，而实际 21 条县道中使用年限 15 年以上的 11 条，仅占一半。成本明细偏高。

市属道路方面：市属城市道路养护经费 12737.94 万元，养护里程为 145.798 公路，以 30m 平均宽度计算，其养护面积为 4373940 平方米。养护单价为 29.12 元/平方米。

参照《广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8），沥青混凝土路面使用年限 5 以下年费用为 12.06 元/平方米，使用年限 10 以下年费用为 15.46 元/平方米，使用年限 15 以下年费用为 21.63 元/平方米，使用年限 15 以上年费用为 27.26 元/平方米。

而东莞市 14 条市属城市道路使用 15 年以上的 8 条、9 至 15 年的 6 条。可见东莞市市属道路维护单价（29.12 元/平方米）已经超过广州市使用年限 15 以上年费用（27.26 元/平方米），成本也明显偏高。

通过现场资料核查和专家分析，原因主要三点：一是对于维修作业量难以有效控制，市公路事务中心未能对于不同使用年限、车流量的道路制定维修率，根据维修率对下一年的维修量进行合理的测算。而只能较为被动依靠巡查单位进行巡查结果，然后安排维修。其合同体系的缺陷（巡查和维修单位为同一单位），又导致巡查养护单位存在过度维修的倾向，导致维修率过大。二是对于维修单价难以有效控制，仅有常规项目的养护单价，市公路未能制定完整的养护定额，对于非常规养护项目，单价难以控制。三是对于设计和施工不分离，导致部分项目设计不合理，单价过高。

5. 部分路段养护不及时，居民反馈意见较多

根据现场调研、线路巡查发现，部分道路养护不及时，路段存在坑槽，病害修复的时效性不高，特别是县道状况比较国省道差、市道，说明其维修及时性不及国省道、市道。如 X195 线横沥路段，路面目前已经出现了较严重的破损、坑槽，影响了居民出行，但维修工作仍未开展。养护工作开展不及时，可能导致小问题拖至大毛病才开始整治，增加了后期修理难度和维护成本。

根据调查问卷，约有 10% 的问卷提出要加强路段维修的及时性，是出现频次最高的问题。一定程度反映出部分路段养护不及时已经是一个群众主要关注的问题，影响到居民的出行。

6. 开展预防性养护不足，部分道路状况较差

经座谈访谈和资料核查，东莞市目前道路存在使用年限

较长，预防性养护不足的问题。

国省道：东莞市使用 15 年以上的 5 条、5 至 9 年的 4 条。9 条国省道干线公路路面技术状况 PQI 均值为 85.75，评定为良等，优良路率 86.33%，次差路率为 3.07%。分项指标中，路面损坏 PCI 指标存在 144.575km 中次差路段，平整度 RQI 指标存在 137.613km 中次差路段。路况水平与广东省《“十三五”公路养护管理发展纲要》中珠三角地区普通国省道 PQI 均值达到 88 以上的要求还是有一定的差距。

9 条线路中只有 S122 的 PQI 评价为优等，均值为 90.26，优良路率为 98.72，次差路率为 0.23%。其余 8 条路线 PQI 评价均为良等，PQI 均值由高到低分别为：S359(88.13)、S120(87.71)、G107(87.64)、G228(86.60)、S256(83.88)、S529(83.45)、S357(82.22)、G220(81.22)。

(1) G220 线全长 51.586 公里，其中博罗龙溪大桥至石水口路段约 6.57 公里于 2015 年完成大修改造外，其余 45 公里路段于 2005 年 9 月完成改造通车至今已超过 15 年，交通流量大，重型车多，路基破损、路面沉裂严重，PQI 均值仅为 81.22，排在 9 条线路末位，其中 20.339 公里为水泥混凝土路面，平整度差，RQI 均值评为中等。

(2) G107 线全长 47.653 公里，其中 G107 莞长路（东城至长安）段约 25 公里，于 2005 年完成大修改造通车至今已超 15 年，年平均日交通量达 16 万车次，交通量大，重型车多、路基破损、路面沉裂严重；莞穗路段（高埗路口至泥紫桥路段）11.509 公里于 2003 年完成改造。路况相对于莞

长路好，路基较为稳定，表面裂缝、坑槽等可以通过预防性养护、功能性修复来提升改善路况。

(3) G228 线全长 49.703 公里，其中清溪至坪山段共 10.226 公里，由原来 X231、X233、Y008 升级为国道，路况较差，其中 0.904 公里为二级路。

(4) S256 线全长 50.77 公里，其中虎门轮渡路全长约 8.9 公里，均为二级公路，部分路段为双向两车道，无排水系统，市政府拟将轮渡路升级改造纳入新联支线项目，目前，市交通投资集团已完成工程前期工作，据悉，待省交通厅确定狮子洋通道大桥建设方案后便可开展后续建设工作。

(5) S357 线全长 50.248 公里，莞樟路莞深高速东匝道与樟木头官仓路口约 33.938km 于 2005 年 9 月完成大修改造至今已 15 年，路况较差，路基破碎严重。PQI 均值为 82.22，9 条线路中排倒数第二，平整度指标 RQI 均值评为中等。

市属城市道路：东莞市使用 15 年以上的 8 条、9 至 15 年的 6 条。而且市属城市道路是东莞市最重要的主干道，车流量大，环城南路等道路超限超载问题突出。目前，市属城市道路当前技术状况普遍较差。按规范和道路运营需求，环城东路、环城南路、环城西路等道路已必须尽快进行大修，松山湖大道、东部快速路、港口大道也开始进入大修阶段，环城北路、东莞大道、鸿福东路、八一路、生态园大道目前适合开展超薄磨耗层等预养护工作，但上述道路大修和预防性养护工作普遍滞后。

县道：东莞市使用 15 年以上的 11 条、9 至 15 年的 10

条。而且我市县道公路是东莞市最重要的主干道，车流量大，X195线、X204线、X231线、X233线、X236线、X239线、X240线、X241线、X243线、X246线、X249线等道路超限超载问题突出。目前，县道当前技术状况水平普遍低。按规范和公路运营需求，X195线、X204线、X233线、X239线、X240线等道路已必须尽快进行大修，X231线、X236线、X241线、X243线、X246线、X249线也开始进入大修阶段，其它目前适合开展其它预防性养护工作。

“头痛医头，脚痛医脚”，预防性养护不足带来的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公路设施出现病害后，对其服务功能的影响，导致了社会使用成本的增加；二是错失了公路设施在病害刚出现时可能通过适当处治措施防止或延缓病害发生、发展的时机；三是导致未来可能投入更多财政资金和人力物力用于应急维修，挤占了用于预防性养护的资金、使得道路的技术状况进一步恶化，形成恶性循环。

7. 养护信息公示反馈途径少，不利出行安排

根据问卷调查，部分居民反映从有效途径得知道路封闭或维修，居民出行不能及时避让或绕行，容易加剧交通拥堵，影响了居民的出行；另一方面居民反映相关信息反馈途径少，居民第一时间发现道路损坏后，缺乏有效途径与市公路事务中心取得联系，影响问题反馈及时性，不利于形成全民爱路护路的良好风气。

(三) 绩效管理建议

1. 完善测算依据，科学编制预算

一是，建议严格按照《公路养护预算编制导则》（JTJ5610-2020）编制项目预算。应根据《导则》，了解和掌握各类费用的逻辑关系，准确把握各项费用的界限和计算方法，完善补充预算明细和测算依据。按照养护检查费、日常养护费、养护工程费等细则进行开项，并列明测算依据。

二是，建议申报养护费预算时，要求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根据各项道路的使用年限和上年度综合路况，分别给出国道、省道、城市道路、县乡道每项公路的维修率、年费用的测算依据和标准。细化到道路面积、维修率、年费用等关键依据。参考广州市、深圳市等地的办法，制定《东莞市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

道路维修预算编制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道路面积	维修率(%)	年费用
1	混凝土路面(不分等级)	使用年限 10 年以下			
2		使用年限 15 年以下			
3		使用年限 15 年以上			
4	沥青混凝土	主干道	使用年限 5 年以下		
5			使用年限 10 年以下		
6			使用年限 15 年以下		
7		次干道及一般道路	使用年限 15 年以上		
8			使用年限 5 年以下		
9			使用年限 10 年以下		
10			使用年限 15 年以下		
11			使用年限 15 年以上		

三是，完善养护造价标准体系。《公路养护预算编制导则》（JTJ5610-2020）没有制定具体的费率和配套的养护定额，需要市公路事务中心根据科学化管理要求，根据广东省、东莞市的气候环境、经济发展实际情况，结合自身实际工作

情况，合理制修订适用于东莞市的公路养护造价标准，完善公路养护造价标准体系，建立切实提高公路养护预算编制和管理的规范化和标准化水平。联合东莞市交通运输局建立东莞市道路养护支出标准体系，将支出标准作为预算编制的基本依据，不得超标准编制预算。

四是，将成本-效益理念融于预算管理中。建议加强单位自身、下属养护所、第三方单位养护系统成本考核，开展成本分析和比较、制定经费分配及定额标准，严格实施计量支付管理，确保资金投入、使用效益，将成本考核结果运用于下年度的养护资金分配，将有限的项目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

2. 加强下属养护所过程和资金支付材料管理

建议下属养护所根据公路事务中心的统一要求，严格记录、提供相关原始材料，如在养护前，需要对市政道路状况进行记录，分析病害情况及其主要成因，和拟采取的措施。在现场养护过程中，做好具体的养护记录，包括具体的养护方法、所用的材料、施工质量检查情况等。事后进行回访，并总结此次养护情况，形成台账。

档案记录对后续同类项目维护方案和成本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和借鉴意义，且能对道路的日常养护过程、采用的方法以及最终养护的结果进行真实具体地反映，以便作为重要的凭证和养护工作的参考资料，为下一次类似的养护提供参考。

建议下属养护所的相关资金和过程材料经市公路事务

中心严格审核把关之后，再予以支付相关经费，并督促其按期完成归档。

3. 优化合同管理，探索巡查维修分离可能性

由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和东莞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移交过来的第三方服务单位，存在既是巡查单位又是管养单位的情况，巡查结果与维修施工利润存在关联，容易导致职责不清，难以考核，合同关联存在不合理之处。

建议探索建立巡查和维修分离的制度，更有利于负责各单位发现相关问题，发挥其自身职能。巡查单位发现问题后上报，由主管部门分轻重缓急，判断是否该修复，再交由合适的维修单位，按标准进行维修工作。

主管单位、巡查单位、维修单位各司其责，分类管理。着力实现养护制度最优、养护效益最大、养护效果最佳。提高养护工程管理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4. 加强设计过程管理，委托有资质单位设计

设计文件的直接影响到工程造价，质量的耐久性和可靠性。从资料审核和现场调研得知，市公路事务中心目前开展维护项目，单项合同估算投资 100 万以下的由日常维修单位实施，估算投资 100 万元以上的通过招标产生。这种由估算投资来确定是否招标，并没有准确反映项目的技术难度和要求，如桥梁维修项目估算投资不超过 100 万，但技术难度要求较高，导致是否要采用设计的标准并不统一。从而导致出具的设计方案质量缺乏统一的标准，出现维护问题也容易出现责任不清，难以追责的问题。从以下两方面提高。

建议进一步厘清修复规模 and 标准依据。结合具体做法的措施，规模以上的，委托给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并由第三方单位对施工图进行审查，提高设计合理性；对于较为重要的桥梁维修，在施工前，应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对施工图进行认真会审，着重审查图纸中材料使用不当或设计上的浪费，以图纸会审纪要的形式来纠正设计中的缺陷和失误。从设计环节入手，提高造价合理性，提高维修的工程造价的寿命和可靠度

5. 发挥监理单位职能，强化各单位的责任

一是，充分发挥监理单位的作用。对于工程规模比较小的项目，由监理单位确认工程量和维修施工技术方案。工程量比较大的项目，施工监理和维修单位，独立出审核报告，实现过程中的管控，有效地进行“控制投资、控制造价、控制质量和控制进度”。

二是，强化各环节单位责任。在前期决策、计划编制、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验收分别强调不同单位主体责任。在前期阶段加强工程项目储备管理，在计划编制环节加强工程计划编制、审核和报备管理，在工程设计环节加强设计文件管理，在工程施工环节加强交通组织、施工质量和安全管理，在工程验收环节加强验收时限和步骤要求。对于已经破损分析具体出现问题的原因，厘清各单位的责任，避免职责不清，互相推诿。

6. 加强巡查，及时发现、严格按标准处理

一是根据过往巡查和维护情况，结合道路级别和人流、

车流通行情况，定期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及时掌握道路情况，对巡查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处置。重大节假日以及特殊天气期间加大巡查力度，强化动态监控，做到发现快、处置快，确保道路完好通畅。

二是日常养护运行中，严格按照养护标准执行，具体工作责任到人，责任到具体期限，及时并且高质量的解决道班恢复、路面坑塘、保洁等问题，争取从总体上提高养护工作的完成度，并且保证养护工作质量。对影响行人行车安全的病害做到应修尽修，保障“坑槽不过夜、跳车快调平”。

7. 加强排水系统预防性养护，防范水蚀侵害

水蚀是很多公路病害产生的根本性原因之一，现场座谈得知，在东莞市该特征更为明显。东莞市地处热带，夏季路面的裂缝往往最大，水分进入到结构层内后会降低结构层的稳定性，加上行车荷载的不断震动，公路结构层会速度破坏，产生如推移、坑槽等病害，一旦水分下渗至路基，又会引发沉陷、翻浆等病害。

从历年情况来看，每年雨季期间往往是道路破损高发期，当年雨量与道路破损量、维修费用成正比。调查问卷中，多位居民提出排水不畅是东莞市道路出行中存在的常见问题之一。可见排水不畅导致的水蚀，是东莞市道路养护工作量大、成本偏高的重要因素。

为了有效降低水蚀侵害，就需要对路面、桥面以及公路的排水系统进行预防性养护，发现问题及时处治，尤其要避免积水，防止公路长期浸泡在水中。不能及时排水的路段必

须要做好硬化以及防水措施，同时要防止暴雨冲蚀后造成路基的损坏。公路两侧的植被覆盖，不仅能减少噪音污染，还能够稳定边坡，一定程度上减轻水蚀侵害。

8. 提高预防养护的计划性和科学性

目前东莞市属城市道路技术状况普遍较差，道路大修和预防性养护工作普遍滞后，历史欠账多，迫切需要提高预防养护的计划性和科学性。

应当实事求是，根据按规范和道路运营需求，以公路技术状况检测评定、养护需求分析、养护方案确定为基础，遵循全寿命周期综合效益最佳的理念，综合考虑技术、经济、安全、环保等因素，合理确定养护工程项目，为养护工程计划的编制提供科学依据。

9. 加强反馈途径和信息公示，方便居民沟通

一是应当充分利用 12345 平台、城管热线 12319、微信公众号和小程序等，鼓励居民参与提供省道、市政道路、桥梁、附属设施损坏信息上报。

二是应设立专门的信息发布渠道和发布方式，利用报刊、电视、广播、互联网及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新媒体和形式加大宣传信息公示力度。

三是同时加强市政道路的信息沟通平台建设，促进和城管、园林、环卫等其他养护部门的联动，做到信息共享。利用信息平台的时效性和共享性，第一时间发现损坏市政道路的行为，及时进行处理。同时，要利用数字化平台，督促第三方企业及时对信息进行研判和组织维护修复工作，保障居

民的正常出行和城市道路美观。

通过加强与居民、其他部门的良性互动，形成全民养路护路的理念和风气，持续监督和促进养护质量的提高，促进道路通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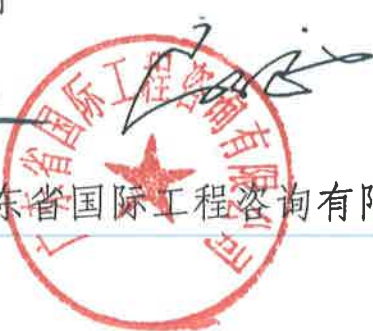
附件：1. 绩效评分表

2. 公众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

评价组专家：

夏明会 陆小英 王胜英





受委托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附件 1. 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前期工作	20	项目决策	20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0	立项依据充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0	项目立项较为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权重	评价标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0	绩效目标基本合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0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较好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0	预算编制未经科学论证、缺少依据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前期工作	20	项目决策	20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3.0	资金分配额度基本合理
项目管理	20	过程管理	20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执行到单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 (年终执行数 / (年初预算数 ± 年中预算调整数)) × 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拨资金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 本指标得分 = (预算支出执行率 - 60%) / (100% - 60%) × 3 低于 60% 不得分。	3.0	预算执行率 99.64%，执行率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要点： ①评价年度内项目预算是否有调整； ②项目预算有调整的，是否履行了相关手续。 ③项目预算调整金额及原因分析。 本指标得分=（1- 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 ）×100%×2，评分时需结合项目预算调整金额及原因酌情调整分值。	2.0	因上级要求，预算调整有依据，酌情扣分
项目管理	20	过程管理	20	资金管理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完全合规（3-4分），基本合规（1-2分），不合规（0分）。其中	3.0	审批程序不够严谨、资金支付和合同约定不一致，集中于年底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以下情况不得分：虚列、套取、截留、挤占、挪用、超预算范围开支不得分。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0	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组织实施	3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科学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是否适应上级主管部门监管和业务管理要求。 ②是否起到了加强内部管理、堵塞漏洞、提高工作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率的作用。 ③是否对第三方服务单位形成有效管理，促进第三方服务机构提高工作响应速度和工作质量。引入合理的竞争机制，形成不断优化工作流程、降低单位成本的管理机制。	1.0	管理制度不科学，存在巡查和养护不分离，设计和施工不分离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项目管理	20	过程管理	20	组织实施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1.0	合同的尾款多在年底集中支付，或存在多期款项集中在一期支付，支付时间不符合规定，不符合按期支付的合同规定。
						项目监管有效性	反映项目维修立项、设计、审批、巡查、实施维修、质量监控、监督监理、验收、资料归档等全过程的监督管理的有效性	评价要点： ①对第三方单位承担相关工作的监督管理是否到位； ②项目质量控制效果是否有效； ③监督管理等过程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监督管理到位得2分，每发现一起监督不到位扣0.5分，扣完为止。	1.0	对第三方工作监管不到位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	反映项目切实加强保护工作，做到安全生产的文明施工，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情况； ②施工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③维修养护作业对道路通行影响情况； 每发现1次因道路养护作业保护措施	2.0	未发生安全事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或保障机制不到位出现相应生产事故或不文明施工行为，扣1分，扣完为止。		
产 出	35	项目产出	35	产出数量	4	养护技术指标合格里程	4		面积100%得满分，完成量95%得2分，低于90%不得分。	4.0	养护技术指标合格里程100%
						小修工程完成量	2	用以反映和考核日常养护工作完成的数量	完成计划作业量100%得满分，完成计划作业量95%得1分，低于90%不得分。	2.0	小修工程完成量完成作业量100%
						桥梁养护完成量	2		完成计划作业量100%得满分，完成计划作业量95%得1分，低于90%不得分。	2.0	桥梁养护完成量完成作业量100%
产 出	35	项目产出	35	产出数量	1	附属工程完成量	1	用以反映和考核日常养护工作完成的数量	完成计划作业量100%得满分，完成计划作业量95%得0.5分，低于90%不得分。	1.0	附属工程完成量完成作业量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保洁工程完成量	1			完成计划作业量 100%得满分，完成计划作业量 95%得 0.5 分，低于 90%不得分。	1.0	保洁工程完成量完成作业量 100%
				公路技术状况指数 PQI	3	《公路养护技术规范》		≥ 90 得 3 分，≥ 85 得 2 分，≥ 80 得 1 分，低于 80 不得分。	1.5	根据检测报告，PQI 值为 82.96
		产出质量		桥梁维修质量合格率	3			合格率 100%得满分，合格率 95%得 2 分，合格率 90%以上得 1 分，低于 90%不得分。	2.0	现场核查，部分桥梁质量不合格，且经过项目实施单位签名确认。
				小修工程质量合格率	2			合格率 100%得满分，合格率 95%得 1 分，合格率 90%以上得 0.5 分，低于 90%不得分。	2.0	小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完成验收
				设施设备完好率	2			100%得满分，95%得 1 分，低于 90%不得分。	2.0	设施设备完好率 100%，完成验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月度综合考评优良率	2				≥85%得满分，≥80%得1分，低于80%不得分	2.0	根据相关考评，月底综合考评优良率为98%
				日常养护项目完成及时率	3				及时得满分，一般得1-2分，不及时得0-1分	1.0	日常养护项目完成及时率一般，居民反馈意见较多
				公路损坏修复完成及时率	3	反映项目完成及时率			及时得满分，一般得1-2分，不及时得0-1分	1.0	公路损坏修复完成及时率一般，居民反馈意见较多
				应急维修及时率	3				及时得满分，一般得1-2分，不及时得0-1分	3.0	应急维修及时率较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效果	25	项目效益	25	产出成本		每公里平均养护成本	4	反映国省道养护工作成本变化是否符合经济现状，是否通过采用科学管理方法，先进技术节约施工成本。	①养护成本基本持平或基本符合市场价，得3-4分； ②养护成本有小幅上升或略高于市场价，得1-2分； ③养护成本上升明显或明显高于市场价，不得分。	0.0	养护成本上升明显或明显高于市场价
				经济效益		缓解交通压力情况	5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缓解交通压力效果提升明显得5分，一般得2-4分，不明显得0-2分	2.0	缓解交通压力情况一般
				社会效益		优良率	5	反映项目实施后公路完好的综合性能的社会效益指标	①完成年初设置的优良路率目标且优良路率三年连续提高，得5分； ②完成年初设置的优良路率目标，优良路率三年中存在下降情形，得2-4分； ③未完成完成年初设置的优良路率目标，不得分。	5.0	项目优良率连续三年90%以上
				媒体曝光次数		媒体曝光次数	3	反映媒体曝光次数，社会监督情况	每存在1次因养护工作不到位导致的媒体曝光事件扣1分，扣完为止。	3.0	未发生媒体曝光情况
				生态环境效益		路容路貌改善	2	改善公路路容路貌营造优美绿化环境	绿化优美、路面整洁、设施完好等情况良好得2分，较差得0-1分	2.0	路容路貌改善较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权重		
				可持续性		反映公路养护工作能力的持续提升效果指标	2	养护运行管理机制完善得2分，一般得1分，较差不得分		1.0	养护运行管理机制不完善
				促进路网功能发挥			3	路网功能发挥良好得3分，一般得1-2分，较差不得分。		2.0	路网功能发挥情况一般
				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5	公众满意度95%得5分，满意度每降低5%扣1分，低于75%不得分。		5.0	满意情况为96.63%，满意度高
总分							100			77.5	
最终评价等次：优□、良□、中■、差□											

附件 2. 公众满意度调查

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2020 年道路养护项目调查问卷

您日常出行方式:

选项	小计	比例
开车	170	81.73%
公共交通	33	15.87%
步行	47	22.6%
其他	26	1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1.您生活或工作区域周边是否存在由于道路/路桥设施破损或设置不合理等原因引发过交通安全事故?

选项	小计	比例
A.经常有	20	9.62%
B.偶尔有	47	22.6%
C.很少有	47	22.6%
D.无	81	38.94%
E.不清楚	13	6.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2.道路/路桥维修施工对您的工作生活哪方面有影响?

选项	小计	比例
A.出行影响	112	53.85%
B.噪声影响	32	15.38%
C.环境卫生影响	36	17.31%
D.无影响	87	41.8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3.您生活或工作范围周边的交通安全设施包括标志、标线、标牌、护栏和隔离带,是否完好?

选项	小计	比例
A.整体完好	127	61.06%
B.大部分完好	58	27.88%
C.存在一定老旧破损的情况	21	10.1%
D.大部分设施老旧破损	2	0.9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4.您对道路/路桥管养工作的及时性的评价?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及时	111	53.37%
B.及时	62	29.81%
C.基本及时	28	13.46%
D.不及时	7	3.37%
E.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5.您对道路/路桥管养的质量(车行道的路面平整度、车辙、抗滑性能等方面)的评价?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97	46.63%
B.满意	65	31.25%
C.基本满意	35	16.83%
D.不满意	11	5.29%
E.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6.您对道路/路桥通畅度、舒适度的评价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94	45.19%
B.满意	67	32.21%
C.基本满意	38	18.27%
D.不满意	9	4.33%
E.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7.对道路/路桥安全性的评价?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103	49.52%
B.满意	74	35.58%
C.基本满意	26	12.5%
D.不满意	5	2.4%
E.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8.您认为目前东莞市道路养护工作是否能满足市民出行效率、安全、舒适等需求?

选项	小计	比例
A.满足	122	58.65%
B.基本满足	76	36.54%
C.不满足	10	4.81%
D.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9.东莞市 2020 年道路养护工作实施情况整体的满意情况？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107	51.44%
B.满意	65	31.25%
C.基本满意	29	13.94%
D.不满意	6	2.88%
E.其他	1	0.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08	